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环管〔2025〕6号

关于对深圳市云章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和王文失信记分的决定

深圳市云章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82PE46）、王文（信用编号：BH0299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9号）等
规定，我局开展2024年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第三批）复核抽查
工作，经核查，你公司编制的《江门市蓬江区捷诚五金塑胶制品
厂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存在以下问题：

根据P19“表2-4”，扩建项目实施后，原有产品不再生产，

故原有生产工艺、物料和对应的产排污环节均不再存在；根据 P25“图 2-2”以及对应的工艺流程说明，扩建项目生产工艺包括除油、清洗、烘干、喷粉、固化、包装，并不包含磷化、除锈等工序，P19“表 2-5”列出扩建后项目仍使用磷化剂、盐酸，P21“表 2-7”仍保留除锈槽、磷化槽等生产设施，与工艺流程介绍明显不相符。若扩建项目仍保留磷化、除锈等工艺，则工艺流程介绍和产排污识别存在缺漏；同时加工对象从“钢材 1000t/a”变化为“铁架半成品 6000t/a”、产品从“五金件 11 万件/年”变化为“铁架 300 万件/年”，产品重量、数量为都明显增加，但表 2-5 中磷化剂、盐酸用量仍与原项目一样，也明显不合理。

以上事实有《江门市蓬江区捷诚五金塑胶制品厂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71gm61）等证据证实。

我局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向你公司和王文公告送达了《通报与失信记分处理事先告知书》告知了失信行为、依据和拟作出的失信记分处理，并告知享有陈述、申辩权利。对此，你公司和王文未作陈述申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9 号）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三十条第四款、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九）项、第三十三条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

记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2019〕38号）第七条规定，我局对你公司和王文作出分别失信记分5分的决定。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江门市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直接向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1月23日

（联系人：谭颂贤；电话：0750-350202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1月23日印发

校对：谭颂贤

（共印1份）